公司代码:601990　　公司简称:南京证券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陈玲	工作原因	李雪
董事	成晋锡	工作原因	李雪

4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3,686,361,03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79,226,934.42 元(含税),占当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9.19%。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交所	南京证券	601990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晓云	任良飞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东中路 389 号	南京市江东中路 389 号
电话	025-58519900	025-58519900
电子信箱	xxy@njzq.com.cn	lfren@njzq.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及子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证券经纪、自营投资、投资银行、资产管理、期货经纪、私募基金管理及另类投资等业务。

公司开展证券经纪业务,并为客户提供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回购等信用交易业务服务。证券经纪业务主要是公司通过所属证券营业部接受客户委托代理客户买卖证券,以及提供代理销售金融产品、期货中间介绍、代理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以及代理登记开户等服务,公司通过提供相关服务,获得手续费、佣金等收入。信用交易业务主要是指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或出借证券并收取担保物,获得利息等收入,主要包括融资融券业务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自营投资业务主要是公司以自有资金和依法筹集的资金进行权益类证券、固定收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投资和交易,获取投资收益等收入。

投资银行业务主要是为机构客户提供股票承销与保荐服务、债券发行与承销服务,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兼并收购、改制辅导、股权激励等财务顾问服务,以及企国股转系统挂牌推荐、持续督导及并购重组、融资等服务,获取承销费、保荐费、财务顾问费等收入。

资产管理业务主要是公司作为资产管理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与客户签订资产管理合同,根据约定的方式、条件、要求及限制,对客户资产进行经营,为客户提供证券及其他金融产品投资管理服务,获取管理费、业绩报酬等收入。公司的资产管理业务主要包括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单一资产管理业务等。

公司全资子公司巨石创投按照中证协《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管理规范》等规定开展私募投资基金业务,获取管理费、投资收益等收入。公司全资子公司蓝天投资按照中证协《证券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管理规范》等规定开展另类投资业务,获取投资收益等收入。公司控股子公司宁证期货为客户提供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和资产管理服务,并获取手续费、管理费等收入。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股权交易中心开展股权托管、挂牌等业务,获取相关服务费用收入。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和复杂形势带来的严峻考验,资本市场改革持续深入推进,新《证券法》正式实施,创业板改革并试点注册制、新三板改革、健全退市机制等一批重大改革措施落地,资本市场对外开放加速推进,上市公司质量持续提升,资本市场生态出现极大改善,为证券行业发展带来了重要机遇。与此同时,证券行业竞争仍然较为激烈,行业集中度呈现上升趋势,行业竞争由业务层面持续向资本、技术、人才等方面延伸,证券公司纷纷通过上市、再融资等方式壮大资本实力,积极推动证券业务与金融科技深度融合,通过灵活的制度设计或激励政策吸引人才,行业发展整体呈现集中化、重资本化、业务多元化、运营科技化、国际化等态势。

报告期内,证券行业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带来的挑战,抢抓资本市场发展机遇,加快推动业务转型发展,积极服务实体经济和居民财富管理,经营业绩整体稳中有进。报告期内,沪深两市A 股累计成交金额 206.02 万亿元,同比增加 62.37%,上证综指和深证成指较上年末上涨 13.87%、38.73%。一级市场方面,报告期内 A 股 IPO 募集资金 4,699.63 亿元,同比增加 85.57%,增发及配股规模 8,854.34 亿元,同比增加 26.10%;二级市场方面,交投活跃度明显提升,沪深股票日均成交额 8,393.75 亿元,同比增加 62.49%。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的证券公司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数据,截至 2020 年末,证券公司总资产 8.90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2.50%;净资产 2.31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4.10%;净资本 1.82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40%。2020 年度,证券行业合计实现营业收入 4,484.79 亿元,同比增加 24.41%;实现净利润 1,575.34 亿元,同比增加 27.98%。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战略目标,在资本、技术、人才、机制等方面持续发力,年内成功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资本实力实现进一步提升,积极推进各项改革创新工作,持续强化合规和风险管理,稳步加大金融科技投入,稳健推进各项业务经营,公司保持稳中向好的发展势头。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总资产	44,569,613,317.44	36,058,606,742.76	23.60	24,775,139,185.20
营业收入	2,365,296,802.01	2,201,777,265.63	7.43	1,233,927,90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9,594,147.08	709,811,700.41	14.06	231,780,21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0,453,748.57	710,797,751.09	14.02	217,696,63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786,218,143.08	11,092,148,554.01	42.32	10,593,413,66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0,318,154.69	972,557,930.40	−576.10	568,614,400.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2	9.09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2	9.09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4	6.55	增加 0.19 个百分点	2.3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77,467,625.85	742,257,204.98	578,423,327.83	467,148,643.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0,832,848.27	293,899,085.46	190,555,457.00	94,306,756.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3,986,656.39	289,043,315.71	190,122,682.91	97,301,09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7,578,211.08	301,818,390.82	−2,443,014,106.75	−441,544,227.6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6,1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8,23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572,187	921,952,751	25.01	921,952,751	无	0	国有法人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142,605	238,475,359	6.47	8,857,395	无	0	国有法人
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885	210,672,576	5.71	31,000,885	无	0	国有法人
江苏凤凰置业有限公司	−32,988,013	174,272,700	4.73	0	无	0	国有法人
南京紫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117,454,975	3.19	117,454,975	无	0	国有法人
南京农垦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0	63,202,302	1.71	63,202,302	无	0	国有法人
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0	61,212,128	1.66	61,212,128	无	0	国有法人
南京国资新城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0	60,000,000	1.63	60,0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3,645,002	53,725,062	1.46	48,892,825	无	0	国有法人
南京东南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713,907	52,286,093	1.42	13,286,093	无	0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控股南京紫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京新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控股南京农垦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安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新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安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均为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南京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控股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南京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股权。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控股盐城征健药业有限公司。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安排。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截至报告期末,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转融通业务分别出借 2,000 万股、3,000 万股公司股份。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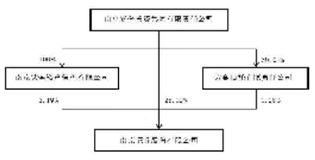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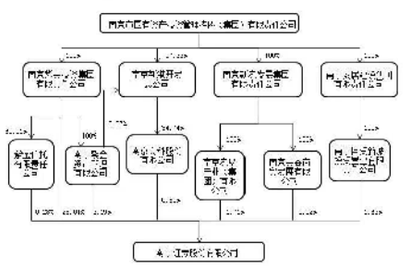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南京 01	143341	2017/10/24	2022/10/24	8.5	4.88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上交所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南京 01	143572	2018/4/16	2023/4/16	8	4.86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上交所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19 南京 C1	162530	2019/11/19	2022/11/19	8	4.39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上交所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	19 南京 C2	162685	2019/12/17	2022/12/17	9	4.45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上交所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疫情防控债)‡	20 宁证 01	163241	2020/3/10	2022/3/10	24	2.90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上交所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20 宁证 C1	167440	2020/8/14	2022/8/14	7	4.08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上交所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	20 宁证 C2	167658	2020/9/16	2022/9/16	8	4.20	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上交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兑付了“18 南京 01”2019 年 4 月 16 日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期间的利息;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兑付了“17 南京 01”2019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3 日期间的利息以及“17 南京 01”部分投资者所回售该期债券的本金;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兑付了“19 南京 C1”2019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8 日期间的利息;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兑付了“19 南京 C2”2019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6 日期间的利息。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出具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7 南京 01”和“18 南京 01”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评级结果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相比无变化。

(二)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世纪”)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出具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 19 南京 C1 与 19 南京 C2 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9 南京 C1”和“19 南京 C2”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本次评级结果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相比无变化。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行了“20 宁证 01”,上海新世纪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并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出具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疫情防控债)跟踪评级报告》。根据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 宁证 01”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前述评级结果,跟踪评级结果与上一次评级结果无变化。

(四)报告期内,公司发行了“20 宁证 C1”、“20 宁证 C2”两只次级债券,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2020 年 9 月 2 日出具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根据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两只次级债券的债项信用等级均为 AA+。

(五)报告期内,联合评级和上海新世纪对公司主体的评级结果存在差异,主要是联合评级和上海新世纪具有独立的评级体系,评级方法有所差异所致。

(六)报告期内,公司所发行债券均未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公司所发行上述债券的存续期内,联合评级和上海新世纪预计将在本报告披露后 2 个月内对公司及有关债券进行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报告届时可在上交所网站查阅。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3.76	57.98	−7.2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997	0.0984	1.31
利息保障倍数	2.72	3.26	−16.61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65 亿元,同比增长 7.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0 亿元,同比增长 14.06%。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445.70 亿元,同比增加 23.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7.86 亿元,同比增加 42.32%。

1.1 证券经纪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经纪业务分部实现营业收入 12.82 亿元,同比增长 24.71%,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4.21%。

①经纪业务

报告期内,证券市场交投活跃度明显提升,沪深两市股票日均成交额 8,393.75 亿元,同比增加 62.49%,证券公司经纪业务收入相应取得增长,行业全年实现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993.25 亿元,同比增长 44.51%,代理销售金融产品净收入 134.38 亿元,同比增长 148.76%(数据来源:证券业协会)。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机遇,强化外部渠道合作,加强线上、线下营销力度,完善分支机构考核激励机制,着力加强高净值和机构客户开拓和服务,努力夯实和增厚客户基础,报告期末经纪业务客户数量较上年末增长 7.13%。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重塑经纪业务组织架构,设立零售业务部、机构业务部及财富管理部,理顺运营管理机制,探索和推进财富管理转型。完善金融产品准入标准和审核流程,加强市场和客户需求调研,构建和丰富优质的产品体系,扩大金融产品销售规模,报告期公司代销金融产品总收入 2,403 万元,同比增长 115.81%。利用金融科技赋能业务发展,持续推进业务线上化、移动化和智能化,金罗盘 APP 多次优化升级,支持新三板、创业板客户需求,用户数较上年末增加 30.20%。加强投资顾问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投研水平和投顾产品质量,提升和扩大公司的品牌影响力。报告期内,公司代理股票基金交易量 1.85 万亿元,同比增长 47.23%,实现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5.00 亿元,同比增长 33.52%,行业排名 47 位(数据来源:证券业协会,母公司口径,下同)。

②信用交易业务

报告期内,随着市场行情回暖,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大幅上升,报告期末沪深两市融资融券业务余额 1.63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7.44%,融资融券业务平均维持担保比例 314.35%,较上年末下降 8 个百分点,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利息收入 883.63 亿元,同比增长 35.59%。股票质押业务延续规模、调结构的发展趋势,截至报告期末证券公司股票质押业务融出资金规模 3,009.21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30.20%,股票质押业务平均维持担保比例 216.41%,同比提升 8.74 个百分点,证券公司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230.09 亿元,同比减少 34.61%(数据来源:证券业协会)。报告期内,公司信用交易业务坚持稳健经营导向,严格把好“入口”关,进一步完善业务流程和风险管控措施,稳步拓展业务资源。融资融券业务抓住市场行情机遇实现规模和收入双增长,同时主动、积极化解风险;股票质押业务加强项目准入管控、审慎确定质押率,改进日常风险监控措施,进一步强化贷后持续管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余额 85.4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2.36%。报告期内融资融券业务利息收入 4.93 亿元,同比增长 45.67%;公司股票质押业务规模 13.40 亿元,均为自有资金出资,较上年末减少 34.49%,股票质押业务整体履约保障比例 389.63%,报告期内股票质押业务利息收入 0.96 亿元,同比减少 42.22%。

1.2 证券投资业务

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宏观经济政策调整以及经济基本面变化等方面因素影响,股票市场总体呈现震荡上涨与结构性分化的行情,全年上证综指上涨 13.87%,深证成指上涨 38.73%,创业板指上涨 64.96%;债券市场收益率全年波动幅度较大,整体呈现 V 形反转走势,同时信用债券违约规模较上年明显增加,信用债市场进一步分化。

报告期内,在权益类投资方面,公司坚持价值投资理念,加强重点行业和上市公司基本面研究,较好把握了新能源、券商、消费、电子等行业的投资机会;根据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投资策略,强化仓位管理,通过波段操作获取绝对收益;加强衍生品策略的研究,完善和细化策略投资交易体系,进一步丰富自营投资收入来源。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蓝天投资开展另类投资业务,报告期内蓝天投资加强团队建设,做好参与科创板跟投项目有关准备工作及存续项目管理,加强闲置资金运用,努力提升资金收益水平。在固定收益类投资方面,公司加强市场研判和投资策略研究,灵活把握市场机会,在严控信用风险的基础上提升高等级信用债和利率债的投资比重,优化持仓结构,充分利用有利的流动性环境进行策略交易,取得了较好收益。报告期内,公司证券投资业务分部实现营业收入 9.18 亿元,同比增长 24.73%,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8.80%。

1.3 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资本市场深化改革持续推进,注册制试点范围扩大,再融资新规、新三板精选层及转板等制度逐步落地,为证券公司投行业务带来新的发展机遇。2020 年 A 股 IPO 募集资金 4,699.63 亿元,同比增加 85.57%,增发及配股规模 8,854.34 亿元,同比增加 26.10%;企业债及公司债发行规模 3.77 万亿元,同比增加 29.28%。证券行业投行业务收入有所增长,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净收入 590.88 亿元,同比增长 56.55%(数据来源:WIND 资讯、证券业协会)。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积极把握资本市场改革机遇,坚定实施“根据地”战略,进一步聚焦长三角地区,加强内部协同和外部渠道对接,加强业务拓展,取得了良好成效。股权融资业务方面,全年完成 2 单 IPO 项目,其中保荐项目 1 单,项目合计融资金额 24.71 亿元;完成 2 单再融资项目,承销金额 82.76 亿元。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公司股票主承销家数和金额行业排名分别为 45 位和 24 位。新三板业务方面,全年推荐 2 家企业挂牌,协助完成挂牌企业完成 8 次定向融资,融资金额合计 4.59 亿元。债权融资业务方面,以品种创新为抓手,加强优质项目开拓,同时积极提升销售能力,加强销售渠道建设,全年完成 21 个债券项目,主承销规模 129.01 亿元;公司作为管理人发行的 ABS 项目 2 个,项目规模 4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分部实现营业收入 2.58 亿元,同比减少 14.48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0.92%。

1.4 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受资管新规等政策影响,券商通道类资管业务规模持续收缩,同时券商积极推进主动管理转型,资产管理业务结构进一步优化。截至 2020 年末,证券行业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10.51 万亿元,同比下降 14.48%,其中主要是定向资管业务规模下降 28.12%,代表主动管理的集合资管业务期末规模 1.54 万亿元,同比增长 27.50%。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99.58 亿元,同比增长 8.88%(数据来源:证券业协会)。

报告期内,公司资管业务积极适应行业及政策变化,努力提升投资能力,继续向主动管理转型,推动优化资产管理业务结构。报告期内新运作单一资管计划 1 只、集合资管计划和专项资管计划各 2 只。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总规模 184.64 亿元(母公司口径),较上年末下降 30.86%,其中,集合资管计划规模 28.1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797.21%;单一资管计划规模 152.25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42.31%,其中,主动管理产品规模 134.1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01%;专项资管计划较上年末新增 4.21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分部实现实现营业收入 4,870.24 万元,同比减少 32.73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06%。

1.5 期货经纪业务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宁证期货开展期货业务。2020 年中国期货市场高速发展,全年成交量 61.53 亿手,成交金额 437.53 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55.29%和 50.56%,期货公司经纪业务收入 192.30 亿元,同比增长 49.13%(数据来源:中国期货业协会)。报告期内,宁证期货积极落实监管要求,进一步强化合规风控工作,在优化和调整业务模式的同时,加强传统经纪业务的营销拓展,报告期末客户数较上年末增长 17.50%。报告期内,宁证期货代理交易额 10,060.31 亿元,同比减少 14.33%,公司期货经纪业务分部实现营业收入 1.51 亿元,同比减少 36.81%,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36%。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将原收入准则和建造合同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明确了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和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作出了规定。根据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企业可以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该准则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具体影响科目及金额详见公司财务报告附注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1990　　证券简称:南京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21-012 号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京证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 4 日,前身为始建于 1985 年的江苏会计师事务所,1999 年脱钩改制,2013 年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已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取得金融企业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0 年末,天衡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余瑞玉女士,现有合伙人 76 人,从业人员 1,143 人,其中注册会计师 367 人,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92 人。

3、业务规模

2020 年度,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总收入 5.21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4.81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32 亿元。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约 6,000 家企业提供审计服务。上市公司 2019 年报审计情况:为 64 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收费总额 6,489.70 万元,主要服务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计算机和通信以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等行业。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为 0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067.58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 万元,相关职业风险基金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诚信记录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3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梁锋,1994 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为南京证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家。

质量控制复核人:汤加全,自 1993 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自 2019 年开始为南京证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邱平,自 1996 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自 2019 年开始为南京证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

2、诚信记录和独立性

上述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项目成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0 年公司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7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3 万元,合计 88 万元。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要求和范围,按照市场原则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021 年度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情况进行了了解和审查,对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诚信状况予以认可,同意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审计业务的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符合上市公司聘请审计机构的条件和要求,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1990　　证券简称:南京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21-015 号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等有关规定,现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南京证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6 月 1 日,中国证监会印发《关于核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37 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59,764,680 股新股,该批复自核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根据前述批复,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发行数量为 387,537,630 股,发行价格为 11.2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75,299,842.7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01,497,677.01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273,802,165.69 元。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全部存入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天衡验字(2020)00128 号的《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30,311.3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97,068.92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保障募集资金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在制度层面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存放和使用。

本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2020 年 11 月,公司及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营业部	466375318894	700,000,000.00	81,525,369.8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秦淮支行	10113001040221105	1,040,000,000.00	142,059,212.1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	32050159890000001124	700,000,000.00	882,499.9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320006669013000969059	700,000,000.00	773,700.0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紫金支行	0137070000000009	1,200,299,842.70	753,073,711.86
合　计	–	4,340,299,842.70	978,314,493.81

备注: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超出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的部分系募集资金账户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1 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约定如下: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资本金和营运资金,以优化资本结构,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需资金总额
1	扩大资本中介业务规模	不超过 25 亿元
2	扩大自营业务投资规模	不超过 25 亿元
3	子公司增资、网点建设	不超过 2 亿元
4	信息技术、风控合规投入	不超过 2 亿元
5	补充营运资金	不超过 6 亿元
合计		不超过 60 亿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上述约定